公开征求《陕西省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实施细则

（二次征求意见稿）》修改意见采纳情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按照规范性文件制定相关要求，7月14日至8月10日，通过我委官方网站向社会公开征求修改意见，共收到修改意见反馈1条。具体修改意见采纳情况如下： | | |
| **修改意见** | **采纳情况** | **理由** |
| 1.建议在第七章附则内容里二次添加地方省内两个厅级管理部门。 | 未采纳 | 本实施细则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、住房城乡建设部《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》制定，相关内容不涉及其它厅级部门。 |